

##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基本情况：**因经营发展需要，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货币资金出资 5,000 万元在上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

**2. 董事会表决情况：**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投资设立上海精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精艺”，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本次对外投资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登记事宜。

**3.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上海精艺科技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3. 注册地址：上海市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 法定代表人：黄裕辉
6. 出资方式：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7. 营业范围：制造、销售：金属制品（不含国家政策规定的专控、专营项目）；金属管、棒、带型材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技术转让、销售和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
8. 股权结构：上市公司 100%持股。

以上信息均为暂定内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 1. 对外投资目的和影响

本次设立子公司是为了响应国家推动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的号召，充分利用上海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政策和区位优势，深化加强公司华东区业务。从长远来看，将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 2. 资金来源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 3. 存在的风险

考虑到未来市场和经营情况的不确定性，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但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对外投资的主要目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整合公司现有资源、优化公司管理，有利于资源节约和业务专业化水平的提升，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交易的审核程序遵循了《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及结论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五、备查文件

1.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